湛江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关于第二次调整湛江市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城市试点资金预分配计划的通知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管委会）:

根据各县（市、区）中小企业数字化改造完成情况及绩效任务，并结合试点工作实际情况，经市政府同意，我局于2025年9月29日印发《湛江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关于调整湛江市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城市试点资金预分配计划的通知》对省级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专项资金中的3920万元预分配计划进行了第一次调整。

当前，各县（市、区）中小企业数字化改造推进进度不均衡，部分县（市、区）抢抓攻坚、加快实施，现有入库项目资金需求已超过原预分配额度。为保障各县（市、区）严格按照各批次数字化改造入库项目资金安排计划，及时、足额将奖补资金拨付至企业，我局结合各县（市、区）数字化改造实际推进成效，同步征求各地意见建议，经市政府同意，现对省级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专项资金中的3920万元预分配计划进行第二次调整，调整后总金额3920万元不变，其中，赤坎120万元、霞山270万元、麻章250万元、坡头210万元、经开区120万

元、廉江 1400 万元、雷州 255 万元、吴川 750 万元、遂溪 350 万元、徐闻 140 万元、奋勇高新区 55 万元（详见附件 1）。

请各县（市、区）按照市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城市试点工作的要求，积极发动企业开展数字化改造，齐心协力推进城市试点工作，并及时将工作开展情况报告我局。我局已开展常态化项目申报和验收，后续将联合市财政局根据各县（市、区）中小企业数字化改造、行业平台建设项目申报和验收情况对预分配资金进行清算调整，多退少补。

附件：1. 湛江市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城市试点资金预分配第二次调整计划表

2. 呈批表

湛江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6 年 8 月 7 日

附件 1

湛江市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城市试点资金预分配第二次调整计划表

序号	县（市、区）	原预分配金额（万元）	第一次调整后金额（万元）	第二次调整后金额（万元）
1	赤坎区	356.5	120	120
2	霞山区	356.5	180	270
3	麻章区	356.5	220	250
4	坡头区	356.5	250	210
5	经开区	356.5	100	120
6	廉江市	356.5	1500	1400
7	雷州市	356.5	100	255
8	吴川市	356.5	1000	750
9	遂溪县	356.5	350	350
10	徐闻县	356.5	80	140
11	奋勇高新区	355	20	55
合计		3920	3920	3920

公开方式：依申请公开

抄送：　市财政局，各县（市、区）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

湛江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6 年 8 月 7 日印发